

关于浦江镇 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安排（草案）的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浦江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本镇 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安排（草案），请予以审议。

第一部分 2022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2022 年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上，镇政府提交了《关于浦江镇 2022 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草案）的报告》经大会批准，镇本级税收收入年初预算 52.11 亿元（不含免抵调、不含费，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18 亿元）调整为 50.2 亿元；区级地方收入年初预算为 18.76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5.5 亿元）调整为 18.54 亿元；可用财力由年初的 24.25 亿元调整为 28.76 亿元；镇本级财政安排支出 25.85 亿元调整为 30.36 亿元。

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奥密克戎疫情突发，造成全镇各项经济活动放缓，受增值税留抵退税影响，财政预算总收入减少；区级财政加大防疫专项转移支付投入，使得镇级可用财力和预算支出都相应调增；政府性基金根据实际下达资金，调增收支。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的调整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安排

1、税收收入：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计划指标 50.2 亿元，现调整指标为 45.7 亿元（不含免抵调、不含费，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14 亿元）。

2、区级地方收入：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计划指标 18.54 亿元，现调整指标为 17.01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5.2 亿元）。

3、镇本级可安排财力：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计划指标 28.76 亿元，现调整指标为 29.83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安排

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镇本级 2022 年预算支出计划指标镇本级财政安排支出 30.36 亿元，现调整为 30.75 亿元，按功能分类安排如下：

2022 年镇级调整预算支出 30.75 亿元，主要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调整为 7.41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6.58 亿元增加 0.83 亿元；

2、公共安全支出调整为 0.26 亿元，不做调整；

3、教育支出调整为 4.64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4.03 亿元增加 0.61 亿元；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整为 0.13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0.18 亿元减少 0.05 亿元；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整为 3.89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4.08 亿元减少 0.19 亿元；

6、卫生健康支出调整为 1.75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1.27 亿元增加 0.48 亿元；

7、城乡社区支出调整为 1.88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2.34 亿元减少 0.46 亿元；

8、农林水支出调整为 6.50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7.42 亿元减少 0.92 亿元；

9、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调整为 3.22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2.52 亿元增加 0.7 亿元；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调整为 0.21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0.28 亿元减少 0.07 亿元；

11、住房保障支出调整数 0.86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0.90 亿元减少 0.04 亿元；

12、预备费支出调整为 0 亿元，比年中调整预算 0.5 亿元减少 0.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的调整

根据 2022 年区级下达的政府性基金实际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安排如下：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

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镇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计划指标 3.45 亿元，现调整为 6.4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成本收入 2.34 亿元、土地减量化专项资金 2.2 亿元、水务局土地财力结算资金

1.17 亿元、农民集中居住上楼专项资金 0.69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

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镇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计划指标 3.45 亿元，现调整为 6.4 亿元。其中：土地开发前期费用 2.34 亿元、土地减量化项目支出 2.2 亿元、水务局土地财力结算资金 1.17 亿元、农民集中居住上楼专项资金支出 0.69 亿元。

三、财政存量资金的调整

2022 年存量资金的调整情况：2022 年浦江镇财政存量资金年初余额 3.25 亿元，2022 年收到各单位上缴资金 1.05 亿元，支付各单位历年专项资金 0.28 亿元、上缴非税 0.07 亿元，支付群益村 8 组仓库提前搬迁 0.02 亿元，暂付款消化存量资金 3.14 亿元，结余存量资金 0.79 亿元。

第二部分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2 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面对新冠疫情和国际复杂的经济形势，全镇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有力监督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从实际出发，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工作总基调，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深化财政改革创新，强化财政监管，切实提高财政运行的质量和效率，保障全镇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

（一）2022 年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1、财政总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45.7 亿元（不含免抵调、不含费，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14 亿元），完成年初人代会指标 52.11 亿元的 87.7%，同比 49.71 亿元下降 8%，比 2020 年（41.94 亿元）增长 8.96%。

2、区级地方收入：全年预计完成 17.01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5.2 亿元），完成年初人代会指标 18.76 亿元的 90.67%，同比 18.49 亿元下降 8%，比 2020 年（15.44 亿元）增长 10.2%。

3、镇可用财力：按 2022 年财政分税体制政策计算，可用财力 29.83 亿元，其中：清算上年财力 1.21 亿元；财力调整 0.5 亿元；税收返回财力（预结）10.32 亿元；转移支付 4.74 亿元（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 1.32 亿元，体制性转移支付 0.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82 亿元）；财力结算 14.46 亿元；各类筹集分配-1.40 亿元。

（二）2022 年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镇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2 年全镇预算支出为 25.85 亿元，镇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的调整支出 30.36 亿元，实际完成财政支出 30.75 亿元（不含市、区下拨专款）。具体支出内容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1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0.26 亿元，教育支出 4.64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1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9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1.75 亿元、城乡社区支

出 1.88 亿元、农林水支出 6.5 亿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2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21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0.86 亿元。

（三）2022 年财力平衡情况

2022 年全镇可用财力 29.83 亿元，镇级支出 30.75 亿元，当年度缺口 0.92 亿元，上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 亿元，用上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弥补 0.92 亿元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 0.68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2022 年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补助收入 3.45 亿元，实际完成预算收入为 6.4 亿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2.34 亿元、土地减量化专项资金 2.2 亿元、水务局土地财力结算资金 1.17 亿元、农民集中居住上楼专项资金 0.69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年初预算支出 3.45 亿元，实际完成预算支出 6.4 亿元。其中：土地开发前期费用 2.34 亿元、土地减量化项目支出 2.2 亿元、水务局土地财力结算资金 1.17 亿元、农民集中居住上楼专项资金支出 0.69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2 年我镇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6.4 亿元，支出 6.4 亿元，基本持平。

三、财政存量资金执行情况

2022 年浦江镇财政存量资金年初余额 3.25 亿元，2022 年收到各单位上缴资金 1.05 亿元，支付各单位历年专项资金 0.28 亿元、上缴非税 0.07 亿元，支付群益村 8 组仓库提前搬迁 0.02 亿元，暂付款消化存量资金 3.14 亿元，结余存量资金 0.79 亿元。

四、2022 年财政主要工作

疫情、增值税留抵退税、房产企业不景气等原因，使得 2022 年浦江镇财政收入和区级地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2022 年预计增值税留抵退税 11.87 亿元，是闵行区退税最多的街镇，加上退税，财政总收入为 57.57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 15.8%，区级地方收入为 18.17 亿元，比去年同期微跌 1.7%。非房产收入预计实现区级收入 12.5 亿元，比去年同期微增 0.8%。取得这样的成绩，证明浦江的税源基本盘稳定，税源结构健康。

（一）优化服务，狠抓收入，将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

一是优化企业服务，以“商”招商，以“情”留商，主动上门提供服务，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调整和完善各类企业扶持政策，促进企业健康发展，不断壮大税源；二是动用各种资源，积极组织一次性税源作为增量，弥补疫情产生的税收缺口；三是积极推进“创园贷”、“批次贷”工作，扶持科创型小微企业做大做强。

（二）深化改革，完善机制，将财政的绩效用到最大

一是坚持“三保”（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支出的优先顺序，兜牢“三保”底线。重点保障、严格落实国家统一的

教育、社会保障等各项基本民生支出政策；二是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应压尽压，重点支出也按照从严从紧的原则安排；三是千方百计筹措、调度、争取政策，积极争取上级土地减量化、河道整治等项目资金，同时加快申请土地前期开发费用，加大历年项目清算和市、区重大项目资金催收力度，力促镇党委、政府确定的重点项目、重点资金保障。

（三）强化统筹，保障运行，将全镇的资金盘到最活

根据年初统计的镇属公司、各板块 2022 年度资金需求，分门别类，按不同的资金筹措渠道积极争取资金。一是 2022 年年初银行借款余额为 11.85 亿元，截止 2022 年年底，新增银行借款 1.04 亿元（古镇公司借 0.04 亿元，江晨公司 1 亿元），归还银行借款 0.63 亿元（江晨公司 0.51 亿元，浦呈公司 0.05 亿元，浦强公司 0.01 亿元，古镇公司 0.065 亿元），年末借款余额为 12.26 亿元；二是 2022 年度支付镇新建农民动迁安置房基地的回购资金 9.76 亿元，保障农民动迁房回购资金及时支付，确保农民动迁房建设有序推进；三是归还政府债券本息 10 亿元。

各位代表，2022 年是非常特殊的一年，经济环境日趋复杂，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多，财政收支处于一种紧平衡状态。突发的疫情打乱了稳步向上的经济节奏，大量的疫情防控支出给本就捉襟见肘的财力雪上加霜。针对这些问题，我们要继续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第三部分 2023 年财政预算安排

2023 年镇财政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着力强化政府资源统筹调配，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夯实预算管理基础，推动预算管理提质增效，提高财政政策的精准性、可持续性，增强对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重大战略任务及发展规划的财力保障。

一、2023 年一般公共财政预算

(一) 2023 年财政预算收入

2023 年财政总收入在 2022 年预计执行数 45.7 亿元的基础上增长 3%，预计实现财政总收入为 47.07 亿元（不含免抵调、不含费，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14.42 亿元）；2023 年区级地方收入在 2022 年预计执行数 17.01 亿元的基础上增长 3%，预计实现区级地方收入为 17.52 亿元（不含免抵调，其中临港浦江国际科技城 5.36 亿元）。

(二) 2023 年预计可用财力

按财政分税体制测算，2023 年镇体制财力 11.92 亿元，区级转移支付收入 4.36 亿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1.32 亿元，体制性转移支付 0.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 2.44 亿元），财力结算 8.79 亿元，各类筹集分配-1.45 亿元；2023 年预计可用财力 23.62 亿元。

（三）2023 年财政预算支出

2023 年全镇预算支出安排 27.55 亿元，剔除市、区专项配套补贴资金 0.91 亿元及事业收入 2.34 亿元，镇本级财政安排支出 24.3 亿元，具体安排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安排 3.86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15.87%。

2、公共安全支出预算安排 0.25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1.02%。

3、教育支出预算安排 3.95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16.26%。

4、科学技术支出预算安排 0.01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0.06%。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安排 0.21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0.85%。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安排 4.44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18.28%。

7、卫生健康支出预算安排 1.21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4.98%。

8、城乡社区支出预算安排 1.56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6.43%。

9、农林水支出预算安排 5.86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24.10%。

10、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安排 1.4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5.76%。

1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18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0.73%。

12、住房保障支出 0.87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3.60%。

13、预备费 0.5 亿元，占财政总支出的 2.06%。

（四）2023 年财力平衡情况

2023 年财政预计可用财力 23.62 亿元，财政支出预算安排 24.3 亿元，当年度缺口 0.68 亿元，用上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68 亿元弥补，收支基本持平。

二、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2023 年浦江镇政府性基金预算补助收入 0.78 亿元，主要是土地减量化专项资金 0.78 亿元。其中减量化成本资金 0.28 亿元，减量化统筹资金 0.5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浦江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78 亿元，主要是土地减量化专项资金 0.78 亿元。其中减量化成本资金 0.28 亿元，减量化统筹资金 0.5 亿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 0.78 亿元，支出 0.78 亿元，基本持平。

三、2023 年财政存量资金情况

2023 年浦江镇财政存量资金年初余额 0.79 亿元，预计收到各单位上缴资金 0.16 亿元，安排环卫作业经费 0.32 亿元、闵东环卫基地项目建设资金 0.08 亿元，故结余存量资金 0.55 亿元。

四、完成 2023 年各项任务的主要措施

(一) 析税收提服务，分块促税增收

一是加强财税收入形势分析，强化财税部门及园区、企业的联动机制，进一步明确工作重点，保存量、促增量。根据工作职责按板块，划片区做好园区、重点企业、新增企业和房产企业的税收工作，对标对表，找缺口划重点。盯住新拿地企业和一次性新增因素，把控房产企业土增税的入库时间节点，充分发挥区域联动机制；二是优化企业服务，招好商，稳好商。认真倾听企业的呼声，在做好各项企业服务的同时，有效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增信和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为企业搭建区、属地银行之间的桥梁，积极推进批次贷工作，为企业发展注入金融“活水”。

(二) 理项目梳成本，加速资金到位

结合目前的财政资金状况，重大项目、水系平衡等需由镇垫资的项目，在项目实施前，既要做一名“先行官”，未雨绸缪，提前做好各类项目的成本梳理及资金申请准备，加快各类重大项目资金及上级资金拨付的前期准备工作；又要做一名“践行者”，对于土地出让及土地储备项目，紧跟出让及收储计划，加强同上级部门的沟通，紧贴项目进度并跨前一步，及时梳理各类前期开发成本，对于可申请土地出让金及成本部分争取申请到位，缓解我

镇财政压力。

（三）厘底账清家底，加强资产管理

继续开展机关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盘查工作，有效组织各单位做好资产管理工作。清资产，厘底账，不断完善各类资产、资源台账，真正做到账实相符。2023年内，继续落实盘活存量为主，对新增购买资产严格审批。

（四）全方位多渠道，增收各类非税

2022年我镇非税收入2200万元，今年为切实执行国有资产租金减免政策，通过梳理我镇涉及免租的养老机构及行政事业单位有9家，累计免租706万元。不考虑免租的情况下，预计2023年的非税收入在3000万左右。

（五）核标准挖潜力，运用评价结论

充分运用专业第三方评价机构的评价结论，进一步核定养护类、综治类等购买服务项目的设施量及标准。强化事前绩效评估，对新增项目单个资金超200万元的，把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树立资金上 $1+1 < 2$ 、绩效上 $1+1 > 2$ 的理念，深挖潜力，让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用。

各位代表：要完成2023年的财政收支平衡目标，压力大、任务重。我们将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的支持监督下，在职能部门的理解支持下，守正创新、踔厉奋发，为确保实现“十四五”目标、全面推进浦江振兴战略而努力奋斗！